证券代码:601899　证券简称:紫金矿业　编号:临 2008—003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07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08年3月7日召开了三届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在香港发布的2007年度业绩公告事宜及拟提交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同时考虑到公司A股上市进程,会议同意以通讯表决方式确定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根据三届八次董事会决议,公司于2008年4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一致同意于2008年6月20日(星期五)在公司上杭总部召开2007年度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了《关于柯希平先生辞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的申请》、《关于提名彭嘉庆先生出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议案》、《关于授予董事会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并同意将上述三项议案提交2007年度股东大会。

现将2007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2008年6月20日(星期五)上午9:30时;

3、会议地点:本公司上杭总部一楼会议室(福建省上杭县紫金大道1号)。

二、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及批准事项:

A、普通决议案

1、审议及批准2007年度董事会报告;

2、审议及批准200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及批准2007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4、审议及批准200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分别经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及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核,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和中国会计准则,截至2007年12月31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人民币2,552,007千元和人民币2,548,322千元。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利润分配孰低原则,按照本公司中国会计准则计算的2007年度税后利润为2,548,322,469元,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197,423,767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747,827,371元,扣除2006年度分红946,174,255元,截至2007年末,本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总额为3,152,551,818元。

董事会建议:根据公司发展需要,2007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5、审议及批准公司董事、监事、高管2007年度薪酬的议案;

根据集团公司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三届一次董事会分别通过的《公司董事、监事2006年度~2008年度薪酬方案》及《公司高管人员2006年度~2008年度薪酬方案》,按照公司2007年度经营业绩完成情况及公司2007年审计报告,经核算,有关人员的2007年度薪酬数额(含税)如下:

(1)董事长年薪(1人):

年薪总额/人=420,000(基本年薪)+3,493,469.67(奖励年薪)=3,913,469.67元

(2)执行董事、监事会主席年薪(6人):

年薪总额/人=300,000(基本年薪)+1,746,734.84(奖励年薪)=2,046,734.84元

(3)除出任董事外的副总裁、兼职副总裁、财务总监及董秘(6人)

年薪总额/人=250,000(基本年薪)+1,397,387.87(奖励年薪)=1,647,387.87元

(4)上述(1)-(3)薪酬总额

3,913,469.67元+2,046,734.84元×6+1,647,387.87元×6

=26,078,205.93元

上述薪酬总额须由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确认,具体个人薪酬由薪酬委员会考核确定。

(5)非执行董事(1人)、独立董事(4人)、外部监事(1人)、职工监事(2人)津贴

非执行董事及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15万元/年,外部监事津贴为每人12万元/年;职工监事津贴为每人7.2万元/年。

除上述津贴外,独立董事、非执行董事按在公司的出勤每天补助1200元,外部监事按在公司的出勤每天补助1000元。

6、审议及批准关于续聘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及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08年度境外、境内会计师并授权董事会厘定其薪酬的议案;

7、审议及批准柯希平先生辞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

(1)批准柯希平先生辞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

(2)授权本公司董事会任何一名执行董事代表公司与柯希平先生签署终止服务的相关文件。

8、审议及选举彭嘉庆先生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

(1)根据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推荐,选举彭嘉庆先生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其董事任期自该决议案通过之日起至2009年8月17日;彭嘉庆先生简历附后;

(2)授权本公司董事会任何一名执行董事代表公司与彭嘉庆先生签署服务协议及/或其它相关文件。

B、特别决议案

9、审议及批准授予董事会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在下列条件的规限下,授予本公司董事会一项无条件及一般性授权,以配发、发行及买卖处理本公司股本中的额外股份(不论是内资股或H股);并于有关期间内,可行使一次或以上该无条件一般性授权:

(1) 除本公司董事会可能于有关期间内订立或授予发售建议、协议或购股权,而该发售建议、协议或购股权可能需要在有关期间结束后行使该项授权外,该授权的效力不得超逾有关期间;

(2) 由本公司董事会根据该等授权批准配发、发行及买卖或有条件或无条件同意配发、发行及买卖的内资股和H股股份总数不得分别超过:

(a) 于通过本决议案日期本公司已发行内资股总数的20%;及

(b) 于通过本决议案日期本公司已发行H股总数的20%,两个情况均以本决议案日期为准;及

(3) 本公司董事会只会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公司法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以不时经修订者为准),并且在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或其它有关的中国政府机关批准的情况下,方会行使上述的权力;及 就本决议案而言:

「内资股」指就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0.10元,可供中国投资者以人民币认购及缴足的内资股;

「H股」指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0.10元,以港元持有及买卖的境外上市外资股;

「有关期间」指由本决议案获得通过之日起,至下列三者最早发生者的日期止的期间:

(a) 在本决议案通过后,本公司下届股东周年大会结束时;或

(b) 在本决议案通过后十二个月届满之日;或

(c) 于股东大会上本公司股东通过特别决议案撤销或更改本决议案所授予的授权之日。

(4)、同意授权董事会就上述发行新股:

(a)批准、签订和作出所有其认为有关的文件、契约和事宜;

(b)对本公司章程作出其认为合适的修改;及

(c)于中国、香港及/或向其它有关机关作出必须的存档及注册。

三、出席会议对象:

1、截至2008年5月21日(星期三)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持有本公司股权的A股股东(或书面委托代理人)。

H股股东的会议通知本公司将另行公告及寄送股东通函。

2、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四、股东出席会议登记办法:

1、股东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登记。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和股东账户卡到公司登记。

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08年5月30日(星期五)上午8:30~11:30;下午15:00~17:3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室(厦门市翔云三路128号机场广场右侧紫金科技大楼9楼)

五、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厦门市翔云三路128号机场广场右侧紫金科技大楼

邮编:361006

联系电话:0592-3969662,0592-3969768

传真:0592-3969667

联系人:郑于强、张燕

六、其它注意事项

1、参会股东的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2、会议时间预计半天。

特此公告。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五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请对各项议案明确表示赞成、反对、弃权)

	普通决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审议及批准2007年度董事会报告			
2	审议及批准200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及批准2007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4	审议及批准200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	审议及批准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2007年度薪酬的议案			
6	审议及批准关于续聘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及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08年度境外、境内会计师并授权董事会厘定其薪酬的议案			
7	(1)批准柯希平先生辞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			
	(2)授权本公司董事会任何一名执行董事代表公司与柯希平先生签署终止服务的相关文件			
8	(1)选举彭嘉庆先生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其董事任期自该决议案通过之日起至2009年8月17日			
	(2)授权本公司董事会任何一名执行董事代表公司与彭嘉庆先生签署服务协议及/或其它相关文件			
	特别决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9	审议及批准授予董事会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期限:

委托日期:

附件二:

回　执

截至二〇〇八年　月　日,我单位(个人)持有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_____股股票,拟参加公司二〇〇七年度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_____

股东帐号:_____

股东名称:(签章)_____

(注:授权委托书和回条,剪报和复印件均有效)

附件三:

彭嘉庆先生简历

彭嘉庆先生,男,63岁,高级经济师,福建省技术经济与管理现代化研究会副理事长。1968年毕业于福建师范大学汉语言文学系,历任贵州省六盘水市政府秘书长、中国工商银行厦门市分行副行长、漳州市分行行长、省分行副厅级巡视员等职,现任厦门恒兴集团公司副董事长。在经济、金融领域有丰富的管理经验和理论造诣。

证券代码:600556　股票简称:ST北生　编号:临 2008—032

广西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08年4月30日披露了《2007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2008年1季度报告》及《股票交易将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的公告》,由于工作失误,《2007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2008年1季度报告》中个别数据填报错误;《股票交易将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的公告》的上网内容与实际公告内容出现偏差,对于我们的工作失误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更正具体情况如下:

(一)《2007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原公告内容:

1、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1)本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326,773,933.97

(2)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本年比上年增减(%)　61.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本年比上年增减(%)　54.41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本年比上年增减(%)　-165.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本年比上年增减(%)　-125.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本年比上年增减(%)-171.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本年比上年增减(%)-130.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本年比上年增减(%)　-38.80

2、合并会计报表附注23盈余公积

法定盈余公积　期初数　45,894,606.62

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减少　7,410,744.91

合　计　期初数　45,894,606.62

合　计　本期减少　7,410,744.91

3、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差异调节对比披露表

2006年12月31日股东权益(原会计准则)2007年报披露数　0

少数股东权益　2007年报披露数　0

4、补充资料3 2006年度净利润差异调节表

2006年度净利润(原会计准则)　0

2006年度将利润(新会计准则)　218,841,246.36

更正后内容是:

1、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1)本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310,421,606.49

(2)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本年比上年增减(%)　-53.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本年比上年增减(%)　-58.82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本年比上年增减(%)　-45.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本年比上年增减(%)　-29.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本年比上年增减(%)-47.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本年比上年增减(%)-30.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本年比上年增减(%)　-42.28

2、合并会计报表附注23盈余公积

法定盈余公积　期初数　38,483,861.71

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减少　0

合　计　期初数　38,483,861.71

合　计　本期减少　0

3、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差异调节对比披露表

2006年12月31日股东权益(原会计准则)2007年报披露数　757,607,652.77

少数股东权益　2007年报披露数　41,463,213.96

4、补充资料3 2006年度净利润差异调节表

2006年度净利润(原会计准则)　-207,431,012.84

2006年度将利润(新会计准则)　-207,431,012.84

(二)《2008年1季度报告》

原公告内容:

1、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4,544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广西北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2,016,800	人民币普通股
北海鹏辉商贸有限公司	22,233,960	人民币普通股
广西壮族自治区血液中心	6,841,240	人民币普通股
申银万国-汇丰-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5,037,155	人民币普通股
申银万国-农行-BNP PARIBAS	4,206,7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上奎	3,969,200	人民币普通股
范文涛	1,5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国际金融-渣打-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1,508,745	人民币普通股
赵荣香	1,366,400	人民币普通股
钱正君	925,830	人民币普通股

2、合并利润表

营业总成本　6,400,943.71

更正后内容是: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4,544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广西壮族自治区血液中心	6,841,240	人民币普通股
申银万国-汇丰-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5,037,155	人民币普通股
申银万国-农行-BNP PARIBAS	4,206,7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上奎	3,969,200	人民币普通股
范文涛	1,5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国际金融-渣打-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1,508,745	人民币普通股
赵荣香	1,366,400	人民币普通股
钱正君	925,830	人民币普通股
王任声	700,195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民森A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	6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合并利润表

营业总成本　28,442,575.04

(三)公司股票交易将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的公告

原内容: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6年修订)》第十三章"特别处理"的有关规定,由于本公司2006年度、2007年度连续两年亏损,公司股票自2008年5月5日起将实行*ST风险警示的特别处理,证券代码仍为600556,股票简称变更为"*ST北生",股票交易日的涨跌幅限制为5%。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更正后内容是:

2008年4月30日,公司披露了2007年年度报告。由于本公司2006年度、2007年度连续两年亏损,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08年5月5日起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特别处理,公司股票于2008年4月30日停牌1天。现将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期间的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票种类、简称、代码、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期及涨跌幅限制

股票A股简称由"ST北生"变更为"*ST北生";股票代码仍为"600556";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期为2008年5月5日;相关的涨跌幅限制仍为5%。

二、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意见的具体措施

为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公司将加大力度整合公司现有生产能力,提高主营业务盈利水平,加快重组进程,力争2008年实现盈利,以实现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三、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如果公司2008年度审计结果显示公司继续亏损,公司股票将被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四、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主要方式

公司联系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市北海大道168号

邮编:536000

联系电话:0779-3226206　传真:0779-3226229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 刘惠民(代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广西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5月6日

股票代码:600078　股票简称:澄星股份　编号:临 2008-009
转债代码:110078　转债简称:澄星转债

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澄星转债"2008年付息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澄星转债"按票面金额从2007年5月10日(起息日)起计算利息,第一年票面利率为1.4%;

2、派发年度:2007年5月10日至2008年5月9日;

3、扣税前每手可转换债券面值1000元利息为14元,扣税后每手可转债面值1000元利息为11.2元;

4、付息债权登记日为2008年5月9日;

5、除息日为2008年5月12日;

6、兑息日为2008年5月15日。

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07年5月10日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澄星转债"至2008年5月9日止满一年,根据《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规定,利息每年兑付一次,现将付息事项公告如下:

一、付息利率

按照《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本公司发行的"澄星转债"从2007年5月10日起开始计算利息,票面年利率第一年为1.4%,即每手可转债面值1000元利息为14元(含税)。对于持有"澄星转债"的个人投资者,公司按20%的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后,实际派发每手可转债面值1000元利息为11.2元;对于持有"澄星转债"的机构投资者,实际派发每手可转债面值1000元利息为14元。

二、付息债权登记日、除息日及兑息日

1、本次付息债权登记日为2008年5月9日;

2、除息日为2008年5月12日;

3、兑息日为2008年5月15日。

三、付息对象

本次付息对象:截止2008年5月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澄星转债"持有人。

四、付息相关事宜

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当日申请转股及已转股的"澄星转债"不再支付利息,但与本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东享有同等权益;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上交所登记在册的"澄星转债"持有人均有权获得当年的可转债利息。本公司将在付息债权登记日之后5个交易日之内支付当年利息。

本公司将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代理支付"澄星转债"的利息。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澄星转债"持有人可于付息债权登记日之后的第5个交易日,即2008年5月15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利息。对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澄星转债"持有人的利息款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其办理全面指定交易后,即可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利息。

投资者欲全面了解关于"澄星转债"付息的具体条款,请查阅《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募集说明书》,该募集说明书摘要已刊登于2007年4月27日的《上海证券报》上,投资者亦可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阅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募集说明书》全文及相应条款。

五、咨询机构: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公室

地址:江苏省江阴市花山路208号

电话:(0510)86281316-432、431

传真:(0510)86281884

特此公告

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5月6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国盛证券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人的理财需求,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08年5月6日起增加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盛证券")为以下基金的代理销售机构:广发聚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码:270001)、广发稳健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码:270002)、广发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270004)、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270005)、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270006)、广发大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270007)和广发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270009)。至此,国盛证券已经代销本公司旗下包括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2703)在内的八只开放式基金,投资者可在国盛证券各营业网点办理本公司以上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基金转换等业务。

目前,广发大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处于暂停申购和转换转入状态,何时开通申购业务和基金转换转入,本公司将另行公告;广发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目前正处于封闭期,何时开放申购、赎回、基金转换业务,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重要提示:

1、具体办理事宜请以国盛证券的安排为准。

2、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方式咨询:

(1)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0791-6285337、6288690或当地营业部咨询电话

网站:www.gsstock.com

(2)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0-83936999或95105828(免长途费)

网站:www.gffunds.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5月6日

证券简称:歌华有线　证券代码:600037　编号:临 2008—009
转债简称:歌华转债　转债代码:110037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2007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歌华转债"按票面金额从2004年5月12日("起息日")起开始计算利息,2008年票面年利率为2.2%;

2、每手可转债面值1000元利息为22元(含税);

3、付息债权登记日为2008年5月9日;

4、除息日为2008年5月12日;

5、兑息日为2008年5月15日;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04年5月12日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歌华转债"至2008年5月12日止满四年,根据公司《可转换债券发行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现将付息事项公告如下:

一、付息利率及应付利息

按照公司《可转换债券发行募集说明书》有关发行条款的规定,公司发行的"歌华转债"从2004年5月12日(起息日)起开始计算利息,2008年票面年利率为2.2%,即每手可转债面值1000元利息为22元(含税)。

在本可转债存续期间,每个计息年度按票面利率应付利息计算公式为:

I=B×i

I:应支付的利息额

B:可转债投资者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按本条第1款所确定的票面利率

应支付利息精确到人民币"分",本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应付税项由持有人负担。

二、付息债权登记日、除息日及兑息日

1、付息债权登记日为2008年5月9日;

2、除息日为2008年5月12日;

3、兑息日为2008年5月15日;

三、付息对象

本次付息对象为:截止2008年5月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全体的"歌华转债"持有人。

四、付息相关事宜

在付息债权登记日收市后上海证券交易所登记在册的歌华转债持有人均有权获得当年的可转债利息。本计息年度内已经转换为A股,或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当日已申请转股的歌华转债持有人,公司不再向其支付利息,但与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东享有同等权益;公司将在付息登记日之后5个交易日之内支付当年利息。

本公司将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代理支付"歌华转债"的利息。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歌华转债"持有人可于2008年5月15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利息。对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歌华转债"持有人的利息款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其办理全面指定交易后,即可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利息。

投资者欲全面了解关于"歌华转债"付息的具体条款,请查阅2004年4月3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募集说明书》摘要或全文。

五、　咨询事项

咨询机构: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　话:010-62035573

传　真:010-62035573

特此公告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5月6日

股票简称:康恩贝　证券代码:600572　编号:临 2008-016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08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08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08年4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08年4月28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董事。会议应参加审议表决董事8人,实际参加审议表决董事8人。公司监事以书面审议议案的方式列席参加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经审议表决,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总部)组织机构调整设置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了积极适应公司发展需要和目前事业部制为主的业务管理体系运营要求,形成有利于创新的组织架构和科学高效的管理流程,根据精简、效率和规范运行的原则,同意将公司总部的职能部门由现10个调整为6个,具体设置如下:

1、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公司证券(股权)事务管理;组织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协助筹备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等;协助办理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等工作。

2、行政人事部。负责公司行政事务管理和人力资源管理,为公司和各事业部、子公司的正常运行提供必要的保障与服务。

3、财务部。负责公司的财务预算、核算与决算及财务管理;根据规定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要求组织进行内部审计和专项审计等;统筹负责公司的资金筹集、融通和使用调度。

4、产业运营部。负责拟订公司产业发展的战略、策略,制定规划和计划并组织实施及对公司包括事业部、子公司的产业运营情况进行跟踪与监管等工作。

5、投资证券部。负责拟定公司投资规划和投资项目的决策前期工作,负责投资决策的组织实施与管理等。

6、研发管理部。负责拟定公司产品研发战略规划和年度产品研发工作计划,协调并合理配置公司的研发资源,通过对研发项目的立项、论证,研发进度结果进行考核以及专有和专利技术等技术和知识产权的管理。

特此公告。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5月6日

证券代码:600279　证券简称:重庆港九　公告编号:临 2008-020号

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08年4月24日以书面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08年5月4日以会签的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规定。经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重庆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责任公司征地1100亩用于寸滩港区三期工程建设用地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将寸滩港区三期功能定位由集装箱物流中心变更为与保税港区相适应的外贸集装箱装卸、堆存及围绕集装箱延伸的掏、装箱增值物流服务。同意将寸滩港区三期业主单位由重庆港务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重庆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同意重庆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责任公司征用位于重庆市江北区海尔路大佛寺大桥北桥头东至寸滩港区接壤靠长江地段总占地面积约1100亩土地(以最终勘界为准,其中涉及农用地面积约826亩,涉及城镇用地约300亩)作为寸滩三期建设用地。并按2007年11月9日重庆港务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与重庆市江北区政府签订的《委托征地、拆迁协议》的约定支付寸滩三期所征约1100亩土地的征地费用,　其中,826亩农用地征地费用为826x23万元/亩=18998万元,300余亩城镇用地征地费用按实际发生的拆迁费用据实支付。

特此公告。

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四日

证券代码:600170　股票简称:上海建工　编号:临 2008-012

上海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工程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下属的上海市第一建筑有限公司于近日中标太平金融大厦工程,中标价为人民币捌亿伍仟叁佰玖拾捌万玖仟肆佰零陆元整(￥85,398.9406万元)。本工程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金融贸易区X3-3地块,建筑面积约110,577平方米,框剪38层,预计工期为870日。

特此公告。

上海建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05月06日

股票代码:600322　股票简称:天房发展　公告编号:2008—017

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08年5月4日接到公司第一大股东天津市房地产开发经营集团有限公司(目前持有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277,661,69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5.11%)通知,天津市房地产开发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所持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64,885,166股质押给浙商银行天津市分行,质押期限自2008年4月24日至2010年4月24日止,质押手续已于2008年4月3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

特此公告。

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五月六日

股票简称:金瑞科技　股票代码:600390　编号:临 2008-009

金瑞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暨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拟于2008年5月12日召开董事会讨论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为避免在此期间出现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于本公告刊登当日起停牌,于审议该事项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复牌。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公司将及时披露上述事情的进展情况。

金瑞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5月6日